

《江门市新会区大泽镇大泽村老涧山建筑用花岗岩 (已开采未有偿处置资源量)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 报告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江门市新会区大泽镇大泽村老涧山建筑用花岗岩（已开采未有偿处置资源量）采矿权
勘查程度	
矿种	建筑用花岗岩
评估目的	有偿处置
出让机关	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收入权益法
评估矿区面积	0.1471km ²
评估利用资源储量	已开采未有偿处置资源量：124.33 万 m ³ ；
生产规模	矿石产量 30 万 m ³ /a（实方）。产品产量：不同规格碎石 45.68 万 m ³ /a（松方）、石粉 12.46 万 m ³ /a（松方）；
矿山服务年限	4.06 年
评估计算年限	4.06 年
产品方案	不同规格碎石及石粉；
采矿技术指标	采矿回采率：97%；废石混入率：1%；
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	120.60 万 m ³
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建筑用不同规格碎石销售价 68.17 元/m ³ （松方）、石粉销售价 17.70 元/m ³ （松方）；
采矿权权益系数	4.3%
折现率	8%
评估价值	482.17 万元
评估基准日	2021 年 10 月 31 日
评估机构	山东新广信矿产资源评估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李叙彬
项目负责人	康继燕
签字评估师	康继燕、斯晓琳